

证券代码：874908

证券简称：德同兴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市德同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深圳市德荣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荣兴”），均系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前成立的员工持股平台。其中，德荣兴现持有公司 4,23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及德荣兴《合伙协议》相关规定，公司拟实施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

本次拟实施的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受让对象合计不超过 1 人，为公司员工。本次拟由德荣兴普通合伙人高俊先生向受让对象合计受让其所持有的不超过 38.2979 万元财产份额，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人	受让人	受让平台出资份额 (万元)	占平台出资份额比例 (%)
高俊	沈文英	38.2979	3.5461

2025 年 11 月 1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的议案》。本次转让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修改、变更、解释本次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事宜，授权董事长组织实施本次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的相关工作。

公司对本次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之受让对象的管理，按照德荣兴《合伙协议》的相关约定执行。受让德荣兴之合伙企业份额的资金来源均为受让人自有或自筹资金，合法合规，且不存在任何委托代持等情况。最终转让对象及转让出资额以实际转让情况为准。本次转让事项后续尚需员工持股平台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二、备查文件

- 1、《深圳市德同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德同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德同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3日